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6)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 J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 通告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通函 (「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應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本公司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宣佈，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下午四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彌敦道 100 號 The One 19 樓 Harlan's 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董事會欣然宣佈，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114,795,500 (100%)	0 (0%)	114,795,500
2.	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訂其酬金	114,795,500 (100%)	0 (0%)	114,795,500
3.	(a) 重選陳晨女士為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14,795,500 (100%)	0 (0%)	114,795,500
	(b) 重選陳偉雄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14,795,500 (100%)	0 (0%)	114,795,500
	(c) 重選浦炳榮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14,790,500 (100%)	0 (0%)	114,790,500
	(d) 重選歐敏誼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14,795,500 (100%)	0 (0%)	114,795,500
	(e)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14,795,500 (100%)	0 (0%)	114,795,50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本20%的額外股份	114,795,500 (100%)	0 (0%)	114,795,50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本10%的股份	114,795,500 (100%)	0 (0%)	114,795,500
6.	藉加入不超過本公司購回的股份數目而擴大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	114,795,500 (100%)	0 (0%)	114,795,500

上述決議案的內容僅為概要，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由於投票贊成決議案的票數超過 50%，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附註：

- (a)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4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股份。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 (b)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僅可就決議案投反對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零。
- (c)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 400,000,000 股。
- (d) 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承董事會命
J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胡啟初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胡啟初先生、黃慧玲女士及陳晨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敏誼女士、陳偉雄先生及浦炳榮先生。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